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研究所課程標準

自106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上課時數	授課時數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授課	實習		
專業必修科目	專題討論(一、二、三、四)	4	8	2		2		2		2			
	海洋事務管理專題	2	2	2									
	海洋產業管理專題	2	2	2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2	2	2									
	碩士論文	6	6					3		3			
	小計	16	20	8		2		5		5			
一般選修科目	海事英文	1	2	2									
	商業溝通英文	1	2			2							
	英文簡報技巧	1	2			2							
	英文寫作技巧	1	2	2									
專業選修科目	領導、溝通與危機管理	2	2			2							
	國際海洋法專論(一、二)	4	4	2		2							
	海洋事務管理組												
	海洋政策專論	2	2	2									
	海洋與海岸綜合管理專論	2	2			2							
	海洋資源管理專論	2	2			2							
	國際關係專論	2	2			2							
	海洋行政法專論	2	2			2							
	海域管理法專論	2	2					2					
	海洋事務實務專論	2	2					2					
	海洋產業管理組												
	策略管理專論	2	2			2							
	行銷管理專論	2	2	2									
	物流管理專論	2	2	2									
	科技管理專論	2	2			2							
海洋產業管理案例研討	2	2					2						

管理經濟學專論	2	2			2				
市場調查專論	2	2					2		
小計	38	42	12		22		8		
必修總學分	16	20	8		2		5	5	
選修最低學分	20	20							
畢業最低學分	36	40							

備註：

1. 畢業總學分數：36學分(必修16學分，選修20學分)
2. 論文研究主題須以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相關議題為主，並經所務會議通過之。
3. 專題討論為1學分2小時
4. 一般生必須具備多益550分或等同資格才得提論文口試。(在職進修生除外)
5. 學生於本校或他校所修得之學分，經申請後，最多可抵6學分。
6. 學生須於碩一升碩二之暑假至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公私部門實習至少4個星期(在職進修生除外)。

約用林素雯
行政助理

劉文宏
管理學院(輔修)
海管所所長

